（上接B470版）

6、2021年11月19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1年11月3日。此次股权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07,322,216股增加至410,862,216股。

7、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周成宁（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1,000,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

8、2023年1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3年1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09,862,216股。

9、2023年5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中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合同到期不再续约等情况离开公司，自情况发生之日起，激励对象尚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予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鉴于原激励对象王康翔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有关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规定，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000股。

2、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激励计划》第九章“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派息 P=P0-V”，即P=7.50-0.10=7.40元。本次预计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4,000.00元，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 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24,000	60,000	1,464,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8,338,216	-	408,338,216
股份合计	409,862,216	-	409,802,216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和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

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后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意见认为，贵州三力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实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就本次解除限售及本次回购注销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申请办理本次回购注销事宜所涉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登记手续，及依法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所涉的减资事宜。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16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000股。上述回购注销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409,862,216股变更为409,802,21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9,862,216元变更为人民币409,802,216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具体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 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镇创译路118号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

3、联系人：刘宠宇

4、联系电话：0851-84607958

5、传真：0851-38113572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17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锁股票数量：732,000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7人
- 公司将在办理完毕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后、股票上市流通前，发布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8月16日，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8月18日至2021年8月27日，公司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并披露了有关公告《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的公告》。

3、2021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63）。

4、2021年9月1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1年11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披露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6、2021年11月19日，公司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1年11月3日。此次股权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07,322,216股增加至410,862,216股。

7、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周成宁（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000股。

2、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价格及资金来源

根据《激励计划》第九章“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派息 P=P0-V”，即P=7.50-0.10=7.40元。本次预计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4,000.00元，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 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24,000	60,000	1,464,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8,338,216	-	408,338,216
股份合计	409,862,216	-	409,802,216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和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

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后续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意见认为，贵州三力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实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就本次解除限售及本次回购注销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申请办理本次回购注销事宜所涉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登记手续，及依法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所涉的减资事宜。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18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GMP改造二期扩建项目”“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以上两个项目予以结项；至此，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已全部完成。
-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4,905.70万元（含银行利息收入，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6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7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35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99,439,000.00元（大写：贰亿玖仟玖佰肆拾叁万玖仟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不含税费用人民币62,598,000.00元（大写：陆仟贰佰伍拾玖万捌仟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6,841,000.00元（大写：贰亿叁仟陆佰捌拾肆万壹仟元）。该募集资金于2020年4月22日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0]00007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已与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分别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4年4月8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期	初始存放金额	2024年4月8日账户余额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	3521012367000666	2020年4月22日	35,784,000.0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851900021610904	2020年4月22日	164,320,000.00	19,252,521.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	2402004829200290821	2020年4月22日	61,404,377.83	29,804,457.37
合计			261,508,377.83	49,056,979.25

注1：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261,508,377.83元，募集资金净额236,841,000.00元，二者差异24,667,377.83元为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注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212,268.23元转入GMP改造二期扩建项目，并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账号：3521012367000666）的注销手续。2021年5月29日，上述专户已完成注销工作。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就此终止。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GMP改造二期扩建项目及药品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正式转固。2024年4月8日，公司完成内部相关审批流程，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

总体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累计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61,508,377.83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24,667,377.83
募集资金净额	236,841,0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	200,832,869.35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3,604.10
加：利息收入	7,435,302.51
加：投资收益	5,617,150.1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9,056,979.25
其中：待支付验收款、质保金等	34,349,716.99

截至2024年4月8日，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4年4月8日承诺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4月8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4年4月8日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2024年4月8日投入进度（%）
GMP改造二期扩建项目	16,432.00	16,432.00	15,628.91	-803.09	95.11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73.70	3,673.70	875.97	-2,797.73	23.8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578.40	3,578.40	3,578.40	0.00	100.00
合计	23,684.10	23,684.10	20,083.28	-3,600.82	84.8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及使用计划

（一）节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

1、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与项目选址及用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公司将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中的“拟购买适宜场所用于新建研发中心大楼一栋，在现有厂区新建中试车间以及购买商品住宅用于研发大楼附属的生活区建设”调整为“在毗邻公司现有厂区GMP改造二期扩建项目用地中新建研发中心及中试生产线，不再另行购买商品住宅用于研发大楼附属的生活区建设”。

2、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二）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全部完成，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4,905.70万元（含银行利息收入，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已结项募投项目待支付验收款、质保金尾款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三）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主要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

有关规定。

四、审议程序

本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同意3票、反对 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一）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三）保荐机构关于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编号：2024-022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贵州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待日活动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活动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周四）下午15:40-17:30
- 活动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址：http://rs.p5w.net）
- 活动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投资者可在上述召开时间，通过“全景路演”（网址：http://rs.p5w.net），在线参与本次活动，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 投资者可于本公告发出之日起至2024年5月7日，通过微信关注“贵州资本市场”公众号，发送关键词“提问”，即可进入专区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治理及发展战略等。在贵州证监局指导下，贵州证券业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4年贵州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具体安排如下：

一、活动召开的时间与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 下午 15:40-17:30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二、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海先生、独立董事王强先生、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张千帆先生、财务总监张红玉女士。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9日（周四）下午 15:40-17:3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路演”（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效率及针对性，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开展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本公告发出之日起至2024年5月7日，通过微信关注“贵州资本市场”公众号，发送关键词“提问”，进入专区提前提交问题。公司将在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方式及其他

联系人：刘宠宇

联系电话：0851-84607958

传真号码：0851-38113572

电子邮箱：zhangqf@gz-sanli.com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 http://rs.p5w.net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23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17日 13点00 分

召开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17日

至2024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9	《公司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5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新一届监事薪酬的议案》	√
18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01	张海	√
20.02	盛永建	√
20.03	张千帆	√
2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1.01	王强	√
21.02	归东	√
21.03	陈世贵	√
2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2.01	龙静	√
22.02	梁东海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盛永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39	贵州三力	2024/5/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于2024年5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到本公司证券事业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三) 登记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镇创译路118号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

(四) 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方式登记，在邮件中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并将身份证扫描件及股东账户卡扫描件作为附件。

六、其他事项

(一) 参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联系方式：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镇创译路118号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宠宇

电话：0851-84607958

传真：0851-38113572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度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9	《公司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新一届监事薪酬的议案》			
18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1	张海	
20.02	盛永建	
20.03	张千帆	
2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01	王强	
21.02	归东	
21.03	陈世贵	
2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新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2.01	龙静	
22.02	梁东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